

证券代码：835364 证券简称：ST 德善 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成红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列席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从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成红光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，预计

2026 年度全年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 200 万元。本次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自愿向公司提供借款，未收取利息和其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对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有重要作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公司经营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成红光、成红生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四川录永维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原名辽宁录永会计师事务所已于 2025 年 10 月更名），在进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时勤勉尽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提议续聘四川录永维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度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保持与新实施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有关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

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2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拟制定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。主要制度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

1. 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26）
2.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27）
3. 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29）
4. 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0）
5. 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1）
6. 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2）
7.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3）
8.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4）
9. 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5）
10. 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6）
11.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37）

上述拟修订制度中，第1、2、6、7、8、10、11项的制度文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第3、4、5、9项的制度文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1 日